

北京双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北京双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于 2012 年 02 月 03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关于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临时会议的通知，2012 年 02 月 09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临时会议以现场与传真相结合的形式在公司总部会议室（北京海淀区碧桐园一号楼四层）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 6 名，现场出席董事 3 人，以传真方式出席董事 3 人，实际表决董事 5 名（关联董事陈玉林先生已回避表决）。会议由董事长徐明波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在保证全体董事充分发表意见的前提下，本次会议采取书面表决、记名投票的方式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控股子公司新乡双鹭生物技术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为促进新乡双鹭生物技术有限公司持续创新发展，根据公司现有经营状况及长远发展规划，现公司以现金方式对其增资 2,520 万元。鉴于新乡双鹭生物技术有限公司另一股东新乡化纤股份有限公司将以同比例方式增资人民币 1,080 万元，本次增资完成后，新乡双鹭生物技术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 6,000 万元。其中：北京双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出资 4,200 万元，占其注册资本比例 70.00%，新乡化纤股份有限公司出资 1,800 万元，占其注册资本比例 30.00%。

详细情况请参阅 2012 年 02 月 10 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公告（公告号：2012-002）。

特此公告。

北京双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2 年 02 月 10 日